证券代码：301298　　证券简称：东利机械　　公告编号：2026-062

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10 月 16 日、2026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第五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管理团队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根据《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管理及薪酬绩效考核制度》，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第五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任期激励、专项奖励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

1、基本薪酬：是指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所领取的基本岗位薪酬，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及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任职岗位、责任、风险等情况按年核定，按月根据出勤发放，不与考核挂钩。

2、绩效薪酬：是指根据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兑现给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绩效薪酬分为月度绩效和年度绩效，月度绩效根据公司业绩和个人业绩季度达成情况进行考核，考核结果应用于下一季度月度绩效，按月发放；年度绩效根据经审计的公司经营指标和个人业绩年度达成情况进行考核，并经董事会批准后发放。任期激励：是指根据任期绩效考核结果兑现给高级管理人员的奖励，在任期届满并经董事会批准后发放。

3、任期激励=Σ任期内各年度兑现薪酬（基本年薪+绩效年薪）×10%×任期业绩考核得分÷100。

4、专项奖励实行一事一议。

二、其他说明

1、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发放按照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管理及薪酬绩效考核制度》执行，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发放，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2、高级管理人员职级或岗位发生变动的，自变动次月起重新核定年薪标准。高级管理人员因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按本方案发放。

3、任职期间，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者，绩效薪酬经董事会综合评定后，根据评定结果发放：

1）严重违反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受到公司内部严重书面警告以上处分的；

2）严重损害公司利益的；

3）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被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予以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合适人员的；

4）存在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不应发放绩效薪酬的其他情形。

4、上述薪酬和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其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9 日